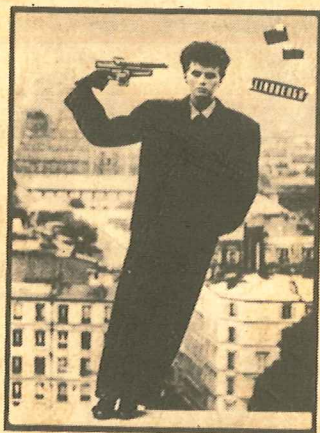


跟自己談天

• 徐永強



跟自己談天

• 徐永強

學生徐永強

6/1/90

決天賜師指正：

目 錄

念天地之悠悠

胡思乱想	/ 1
小时候	/ 4
问鱼	/ 7
日子	/ 8
失败	/ 10
爬楼梯的日子	/ 12
刻花酒杯	/ 13
尸体	/ 15
跟自己谈天	/ 18
动物世界	/ 20
有感	/ 22
午夜的风	/ 24

獨愴然而涕下

绝症	/ 29
庆祝会	/ 37
作战	/ 40
二泉映月	/ 49
吉打河	/ 58

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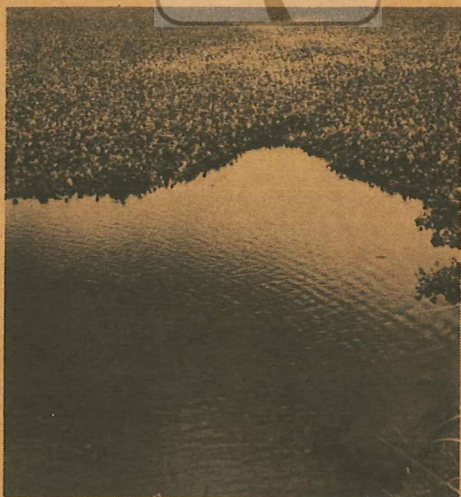
天

地

之

悠

悠



胡思亂想

／我是人。我認為有需要強調。
。因為我一直以為自己是神。

我靜靜的躺着。很安份。
懶得關窗。

月光

斜

斜

的

闖入。

上

心

情

七

八

下。

昨天為了找一件東西，翻
了整個房間。到了後來，忘了
自己是在找什麼。

月亮很囂張。有點害怕。
自己很懦弱，沒有人知道



。自己常以肯定的语气来掩饰内心的犹豫。

飘来一朵云。房里暗得伸手见不到五指。窗外也很黑，就如未来。什么都看不见。

我是人。我认为有需要作强调。因为我一直以为自己是神。

云飘过了，房里又亮了起来。我真的不懂，这样一暗一亮到底是什么意思。

自己永远都不会承认自己输给别人。这毕竟是一件很不光彩的事。现在才知道，骗自己最多的是自己。



下雨了。不必担心。雨会停的。但也不要高兴，停了还是会下的。无聊。心情很乱。要用什么方法告诉别人是怎样一个乱法呢？心情更乱了。

那天真的是气人。我差不多要把整间屋子拆掉了，最后发现，钥匙就在口袋里。损失是没有损失些什么，只是时间在笑而已。

躺得有点累了，奇怪，太舒服也会令人累。很累。

我是天才！我在各方面都强过人！自己需要这样告诉自己。自己骗自己並不一定是坏事，至少生活上会快乐些。

房里更黑了。书不见了。椅子不见了，桌子也消失了。房里越黑就越多东西消失，到了后来，唯一存在的是自己。

听说楚汉相争，胜利的该属于项羽。但项羽事实上是败了。我觉得不该欺骗历史。

昨晚睡得不好。梦见从很高



跌

下
来。
。

我成了瞎子，但我的眼睛仍很好。

很多人要求批评，心里预备着赞美的喜悦。

雨拼命的下，老鼠越来越英俊。

自己什么都不懂，但是为了别人的信心，自己只好装得什么都懂。

小 時 候

／我是英雄，英雄雖然也會害怕，但絕不會逃。



(A)

我不是什么好人。我十岁已懂得偷东西，而且偷得很出色。在同党中，我是偷得最好的一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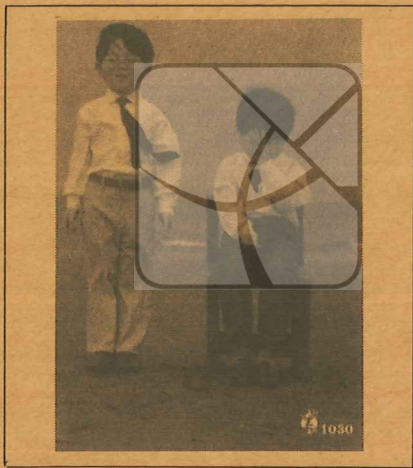
每晚七点半，我和三五个同党就作好准备，等卖面包的印度小贩，踩着脚车进来我们的村子做生意。他装面包的箱子边挂满了一包包零食。那是我和同党下手的目标。

我的同党每次顶多只能偷两包。我有我的技巧，我可偷十包。所以我说我不是什么好人就是如此。

(B)

十一岁那年，我是孩群中的老大。有一次我们这班人马和邻村的马来小孩吵了起来。对方的年级与身材都比我们大。我的手下都很害怕，全逃开了。

我也害怕，但我没有逃，我觉得自己不应该逃。我是英雄，英雄虽然也会害怕，但绝不会逃的。



对方四五个冲了过来，把我狠狠的打了一顿。我只能在他们离开时，用最恶毒的眼神瞪着他们。

那是我第一次感觉到失败的滋味。对不起手下，更对不起自己。



問

魚

如果你有经过那座湖，请
代我问一下那边的鱼，问他们
为什么时不时跳出水面。水里
不好吗？

如果能，请顺便问一下，
他们有友情吗？有爱情吗？当
然也要问，他们快乐吗？

鱼懂得喝酒吗？如果我洒
下一壶的酒，他们会醉吗？醉
了会发梦吗？

鱼有忧虑吗？鱼死了会上
天堂吗？会下地狱吗？鱼有分
好鱼和坏鱼吗？好鱼是不是一
定会有好报？

鱼在湖里看得见东西吗？
鱼不能闭上眼睛睡觉的吗？鱼
有鱼国吗？鱼会打仗吗？鱼有
种族吗？

鱼活得好吗？

鱼活得好吗？

日子

／我時常看見妳笑，但是笑並不一定代表快樂，對不對？



我一直忍不住去幻想，你是一个怀着绝症的女孩。正如我幻想自己也得了绝症一般。你也实在是多病，所以不能怪我这样想。还有，我也把你的心想成忧鬱的那种。你生气也好，不生气也好，没关系，反正想都已经想了。

我心口经常会痛，有时痛得喘不过气来。但是又不能不痛痛几下，我常说不要让自己活得太好。有好多事情，有了一些残缺后才能算是完美，你说对不对？以前我常说不爱忧鬱，不喜欢悲伤。现在想起来，有时它能令你回味整个下午

。只要是刻骨铭心的，还管什么悲伤与不悲伤；快乐与不快乐呢？而今想痛痛快快悲伤一下，也似乎没有什么机会了。

我常常问自己活得快乐吗，答案自己也不懂。这样也好，有些东西是不可以太懂。你呢？你懂你自己吗？你和我一样都是怀着绝症的人，照理心境该一样。照理该是的，但也难说，因为不照理的事情也多得是。

我时常看见你笑，但是笑並不一定代表快乐，对不对？我不也是时常笑吗？

近年，总喜欢仔细去听听自己的心有没有跳动。结果听到的是那颗老去的心在喘气。这也算是不错了，要不然就不能说这么一大堆话。你说对不对？



你相信吗？我以前也喜欢淋雨看海这些情调。我喜欢自个儿到海边，写几首诗投入海中。我也喜欢把人；把梦；把心淋湿。这样够不够浪漫？这也难怪，那时候心还很年轻，而且没有患上绝症。

如今，再怎么说是多余的。日子是在继续着。

失

／他們會無意中問到我的失敗。
。他們無意，我知道，但我承受不起。

敗

我吃饭。喔？我给多了钱？谢谢你。没什么，真的没什么，只是有点累。

我爬楼梯，我洗衣，我忙。其实原本不是很忙，但很多人都忙，而我事实上也应该很忙，所以我就忙了。

天气很好？对！天气很好。我很乐观吗？哈！哈！很高兴听你这么说。我胖了点？比较好看？哈！哈！谢谢你。你真的喜欢我笑吗？哈！哈！

我很想喊，放声的喊。我很不自在。蛇在我全身爬，从头顶到脚趾尖。我洗衣，它爬。我吃饭，它爬。我走来走去

，它爬。我忙，它都在爬。我忍，我必须很自然，自然到和那些身上没有蛇的人一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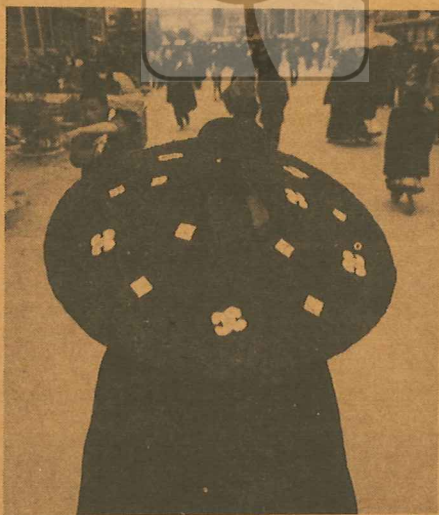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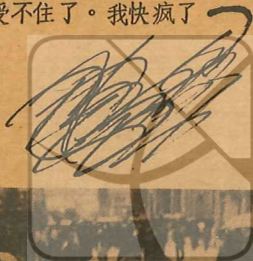
我不想跟人谈话。不想！不想！我怕他们。他们会无意中问到我的失败。他们无意，我知道，但我承受不起。

不要跟我深谈，我会跟你说我很忙，改天再谈。我忙，我忙，我必须忙，我提醒我自己。切记，切记。忙。

我越来越喜欢冲凉，冲，冲，洗掉一切。洗掉蛇，洗掉。我真的想洗掉，真的。

下雨。下雨和心情没有关系。不下雨也一样有蛇。

我快承受不住了。我快疯了



爬樓梯的日子

／每個人都重重的踩着樓梯，
踩着時間，也踩着生命。

日子是由樓梯建起來的。我時常這樣對自己說。從小學到大學，難道不像爬樓梯一樣嗎？現實是殘酷的，管你接不接受，時間在溜；日子在飛，我們一步步的爬着樓梯；一天天的老去。

對着日子，對着時間，居然莫名其妙的傷感起來。在這時間飛旋，日子狂舞的急流里，我捉着了些什麼？得到了點什麼？開始是以為自己有捉到一些，而現在才發現兩手空空。每次惡夢中驚醒時，聽到的是自己那颗老去的心在跳動。

大學內上上下下都是樓梯。走完這個樓梯，那個樓梯在等着你。時間在爬樓梯時花掉了許多。在匆匆忙忙的步伐里，每個人重重的踩着樓梯，踩着時間，也踩着生命。

我常幻想世界停頓，而我就在時間之外，這樣不是很好嗎？我又可以啃着瓜子，談春風；話秋月；說理想；講愛情。也可以拍着桌子，談自己的人生觀；自己的文學觀；這樣不是很好嗎？這樣不是很好嗎？（時間在我幻想它停頓時，无情的走過。）

刻花酒杯

／是誰造出一只刻花酒杯，
萬物皆醉？

一点都不存在了。当年那股拔剑劈天的豪情，一点都不存在了。真的。

时间在转；日子也转；连人也跟着转。再怎样转也转不出一个天空，一个是鸠也好；是鹏也好，也该要有的天空。

美的定义是什么？蝶可以乱舞，没有人认为不可，而我以天为舞台；以风声浪声为旋律，竟成了吐血悲啼的杜鹃。

什么是合理？什么是不合理？界线在什么地方？死与不死有什么分别？有人宁可醉死，有人急着梦死，而我用眼刺天，摸着哑了的喉咙。或许该喝杯冷冷的茶，冰冻那股热血。

最让我感到迷惑的，是到底是天空不存在还是自己刺伤了眼睛？当年，亮剑的那年，是谁劝说看夕阳？是谁规定听海的情调？是谁逼着谈花未开说草太长？是谁造出一只刻花酒杯，万物皆醉？

来吧！趁着天地酩酊时，为我奏一曲吧。我要悲壮的那种。



屍

體

／這是最世界上最美麗最悲哀的屍體

一朵朵含苞待放的玫瑰被剪死了。艳尸运了过来。我对我的残忍内疚。如果不是慈善游艺会需要到她们，我是绝对不会这样做的。

我先对她们的尸体祷告，愿主赦免我的罪，再把她们的尸体分成两批。第一批是过几天才用上的，我以湿报纸把她们包了起来。愿她们永远安息。第二批是明天就得用到，我把她们安插于水中。愿她们也同样安息。

当晚，我换了四千八百个睡态才昏去。刚化蝶，她们就活了起来。个个咬牙切齿。我

被刺伤了眼，艳红的血湿透了枕头。

第二天，我滚下床后就爬着去看她们。立在水中的她们都从昨夜的含羞待放，变成最动人的少女。这是世上最美最悲哀的尸体，我想。我蹲了下来，仔细地看她们脚下的水有没有涨高些。照理是有的，昨晚明明听到她们的哭声。

昨晚，她们的哭声来自东边、来自西边、来自南边、来自北边。轻轻的饮泣，没有反抗的意味，就这么的饮泣。从第一颗星子的出现，到最后一颗星子的隐去，她们哭泣。她们不是故意哭给我听的，我知道。

我把她们从水中抽出来，为她们套上玻璃纸做的衣服。她们很安静，没有反抗。为她们打扮后就送去那些订购她们尸体人的家。

一朵又一朵的送出去，收回的是一箩又一箩对尸体的赞美声。我没有哭，真的。她们也没有哭，我知道。而今很多人的家摆放着尸体，我想。



我把她们摆在摊前，让更多的人能欣赏到她们这最后一次的美丽。真的是最后一次了，我没有夸张。

游艺会上人潮汹涌，我的心也汹涌。这么多人来来往往，当然有人觉得他们需要尸体的。我把其中一位立在水中的她们揪了出来给买者，食指不小心的刺伤了。我没有生气，我怎能对她们生气呢？

黄昏，我回来了。在门口就听到哀叫声，我狠下心走近她们，把其中一些从湿报纸里揪了出来，安置在水中。明天，这一些又会盛开。虽然她们的时间不多了，但她们还是要开，为了最后的美丽而开；为了枯萎而开。

有一点我无法知道的是，她们曾有梦吗？而今她们会有恨吗？虽然她们没有反抗，但她们会恨那些剪梦的人吗？会吗？

我竟然激动起来，眼前的是花，是人也模糊了……。



跟 自 己 談 天

／但我發現高山上只有狂風，
自己有點站不穩，為什麼呢？

你好。我相信你是最了解
我的人，所以有几件事要向你
请教。

关于那不该输而输了的，
你认为我应该怎样去处理。我
当然知道要装得很不在乎的样
子，才能显示出自己有风度，
但你是知道的，我没有风度，
我输不起，所以该怎么办？怎
么，你也不懂如何处理？笨！

对了，告诉你一件好笑的事，我对「天才」的看法有些
改变了，你也吃了一惊吧？你
知道我是从小就自认自己是天
才的人，但以前我认为天才很
少，近几年来天才的数量不停

的在增加。昨天更惊觉周围的人都是天才！怎么，你问我这世上有普通人吗？哈！当然有啦！普通人全在疯人院里。你认为我给「天才」下这样的定义合理吗？对！只有「天才」才能承受得起这世上的压力，这正是我的想法。

过去有太多的快乐与悲伤，而今当然不是没有，只是少了很多。二十岁以前的忧伤，是淋雨看海的那种，如今都过了二十岁，忧愁时顶多是一个人静静的不说话。快乐也是如此，从前总是拍手高歌，如今最多不过一笑。你认为这种转变是代表成熟吗？成熟是件好事吗？我一直希望自己幼稚一点，奇怪吗？

上个月去爬山，有了很多感触。小时候以为爬上了山就可以摸到天，长大后虽然不再这么想，但出我意料外的是天比想像中还要高。爬得越高，天也就越高，到了山顶时，天高得很厉害。



也许天外有天吧？但是没有人知道，对不对？小说中常写高山上的景色很美，有的写高山上有仙境，但我发现高山上只有狂风，自己有点站不稳，为什么呢？

你曾有过这样的经验吗？有些事情开始时觉得对，后来又觉得错，后后来又觉得对。到底对或错实在难分，有时总觉得该喝多点酒，管它是非对错，你同意吗？

好了，不谈了，越谈心越乱。不要再跟我谈了。真的真的不要谈了，求求你放过我。不谈了。

動物世界



眼睛

听说默默工作的牛，眼睛很大，见到的东西也都比它大，所以它很驯良。老鼠虽小但很嚣张，因为它的眼睛小，见到的东西都比它小，连一只象都会看成蚂蚁，我想。

邏輯

一只懂得逻辑学的猴子正收看电视，见到节目里的香蕉时，兴高彩烈的对人说：把箱子里的香蕉拿给我。人回答：那里面没有香蕉。猴子很生气的说：香蕉明明在眼前，你竟说没有？人不语，心里盘算如何才能把这复杂的过程告诉牠。

推 论

一位科学家发明了能思维的机器人。有一天机器人对他说：我一直不能相信你制造了我。如果我是由你制造，那你是由谁制造？科学家不语。

光 榮

东南方的一座森林有两种鸟。一种是红鸟，此鸟大而有力，喜欢在高处飞，不会鸣叫。另一种是黄鸟，体小声亮，欲飞乏力。如把两种鸟困了起来，红鸟悲而不食；黄鸟饱食而歌。当地的居民都以黄鸟响亮的歌声为荣。

囂 張

一只默默工作的蚂蚁说：人类越来越囂张。一个人听到后，心里很得意的说：幸好我並不囂张。

龍

世上真的是有龙的存在，只是人类的眼睛无法见到龙而已。龙的眼睛当然能看到人类，不过听说龙已经狠下心，把自己眼睛弄瞎了。

有 感



寫 詩

我一直以为写诗与读诗是一种享受。近来却看到许多人写诗写得很苦，我也读得很苦，但有人说越苦越好。

小 雨

一向来，最能将我淋湿的雨，是温柔缠绵的那种。每次总在湿了一身后傻笑说：不知不觉被这王八蛋的雨淋湿了。我想，不知不觉的事情很多吧。很多刻骨铭心的事，就在不知不觉中发生的，我想。

說

尽管说了千遍，山还是山。不变。

負 担

以前曾说要有，其实有没有都没关系，有了反而是一种负担。

一 身 濕 了

昨天走过一程风雨路，湿了一身后就轻松多了。前面的风雨，再大也无所谓了，反正都已经湿了。

事 前 事 後

事前，有人认为要这样做。事后，有人认为应那样做才对。我突然觉得很累，坐在树下，看看太阳和月亮如何並悬于天空。

折 被

昨夜乱了一床的枕和被，今早起身时产生一大堆疑问。是不是该折被？为什么要折被？是不是因为别人折被，所以我也要折被？还是因为我以前折被，所以现在也该折被？

午夜的风



(A)

我很累。他们告诉了我关于我又输多一次的事。所以我就累了。

为什么我一定要别人来肯定自己呢？自己不能肯定自己吗？我想，很多人肯定了对的一定是对的。自己来肯定自己的话，只是自个儿这样认为罢了，这叫主观，是对是错都不会被接受的。

(B)

以前的人认为地球是平面的。那时候地球也真的是平的。认为地球是圆的人被烧死了，所以地球在那时是平面的。

(C)

我看见自己的影子委曲的伏在自己的脚下喘气。



(D)

我对自己的好胜感到悲哀，但又不能不好胜。是这样子的啦！

(E)

有一种鱼叫飞鱼。飞鱼是鱼的一种，但飞鱼不是鱼。飞鱼能游得很快，象飞。

飞鱼被捉到陆上后，飞鱼就是鱼了。很多人不能见到在海上飞游的飞鱼，他们只见到在陆上，成了鱼的飞鱼。



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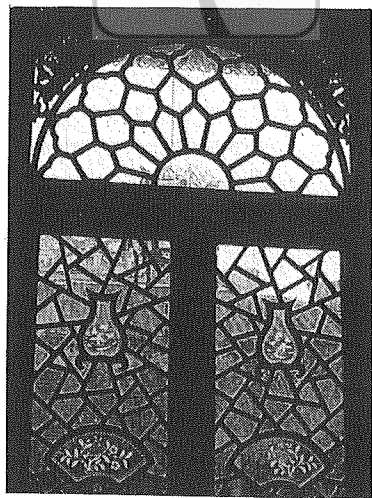
愴

然

而

涕

下





絕

症

(1)

禰可丽实在是太迷人了，全身都散发着令人迷惑的神秘感。禰可丽的作风虽比男儿更大胆、更豪爽，但她绝不是那种胸部扁塌塌，穿着破烂牛仔裤，故意把头发剪得短短，十分造作的小飞女。禰可丽有一头长发，雪白的肌肤，细挑的身材，肖丽的脸蛋儿，但她真正迷人的地方并不是这些。有人说是她不拘于礼俗，一颦一笑都出于内心；但又有人说她最迷人的地方是她很「狂」。无论如何，禰可丽很迷人是最正确不过的了。

徐大泰认识禰可丽，是在

朋友的舞会上，他记得他才坐下，褙可丽就笑吟吟地跑过来，把他拉起身跳舞。最令徐大泰惊讶的，是褙可丽打一双赤足跳得十分投入，似乎完全不在意旁人的眼光。徐大泰敢肯定自己永远也忘不了这赤足舞蹈的画面。徐大泰还发现到，褙可丽很喜欢笑，似乎什么事都能令她开心。当他讪讪的告诉褙可丽他的名字时，褙可丽一听就骨碌骨碌的笑个不停。

「徐大呆！徐大呆！」她边叫边笑弯了腰。徐大泰忍住笑向她解释后，她还说：

「大呆就大呆好了。好好听的名字。」

褙可丽的姓很特别，徐大泰起初感到莫名奇妙，以为她姓「仙」，这种少见的姓她还说：「太多人姓褙了，我爸爸、公公、哥哥、堂姐都是姓褙的。只有你大呆才不懂。」说完又笑得天翻地覆了。

(2)

徐大泰真的是越来越对褙可丽痴迷了。其实他並不是没有条件。俊俏的脸，高大的身材还有最吸引人的职业——画画，使他成为女孩子心目中的对象。无论如何，褙可丽对他来说却是遥不可及的。

徐大泰和褙可丽在一起的最后一次，是在徐大泰的画房。那是应褙可丽的要求，为她画一幅人像画。褙可丽一进他的画房，就把束缚在身上的衣物一件件的除下，还像个婴儿般的笑着、兴致勃勃的找一个最令她满意的角落，躺下来叫徐大泰开始画。

那一时刻的徐大泰那里还能画画。颤抖的手握着笔竟像握着锄头一般，心儿似乎要跳出口腔似的。过了半晌，竟冲向前抱住可丽，可丽强推开他，刮了他一个耳光子，然后哭着穿回衣服，

临走前还骂徐大泰：

「亏你是个从事艺术创作的人，下流！」

徐大泰当然不能说什么，羞红了脸，像条狗般的低着头。

从那天开始，徐大泰往日的风采已死了。认识徐大泰的人都摇头叹息，说他已成了活尸体，徐大泰每天喃喃自语，说他失去了可丽。一个月后，徐大泰已病成一只老猫，什么理想、抱负、艺术都免谈了。他去世的那天，禡可丽刚好离开吉隆坡到槟城，对于徐大泰的死，她毫不知情。

(3)

禡可丽虽是在槟城当临教，但是一点也没有改掉她那「狂」性格。她一直笑说自己正在误人子弟。任教两个星期后的半夜，她摇电话吵醒男同事郭轩，要他十五分钟内赶到她那里，郭轩傻头傻脑的赶到时，禡可丽已爬到屋顶，左手握着一樽酒；右手向他狂舞，要他也爬上来。那时候的禡可丽，穿着一件白裙，十足像个淘气的小仙女。郭轩第一次见到这种「场面」竟有点不知所措的样子，心里一直担心被人发现，禡可丽却是一点也不在乎，骨碌骨碌的笑个不停。

郭轩笨手笨脚的爬到屋顶时，禡可丽就笑着问：

「你知不知道我为什么要爬上屋顶？」

郭轩摇头，表示不懂。禡可丽没有回答，只是闭上了眼，轻轻的唱：

我爬上全世界的屋顶
带着全部的清醒和一只酒瓶
我站在全世界的屋顶
觉得人与人的了解並不是必须
酒瓶装的也许是自己
也许自己才能创造奇迹

禡可丽唱得很投入，两颊因喝酒而泛红。在朦胧的月光下，禡可丽美得离奇，美得令人喘不过气来。

(4)

郭轩这人也实在是够蠢，在追求禡可丽期间，竟把禡可丽介绍给好朋友郑志豪认识。像禡可丽这样的一个人，别说是人，连鬼见了都会着迷，所以也难怪郑志豪一见到禡可丽就神魂颠倒，展开攻势。郑志豪两年前从马大会计系毕业，如今在一家大公司上班。幽默风趣的他刚好和呆头呆脑，常把气氛弄得很僵的郭轩相反。在这种情形下，禡可丽自然而然的比较喜欢接近郑志豪而冷落了郭轩。

郭轩和郑志豪两人成了情敌后，关系日渐恶劣。郭轩竟好像变了另一个人似的，在家就摔碗砸筷；在学校就狠打学生，脾气暴得像火山。有机会和禡可丽在一起的时候，並不花心机讨好她，只是不停地在说郑志豪的坏话，但是这使到禡可丽更对他反感。

从表面上看来，郑志豪似乎已拥有禡可丽，可是事实上禡可丽始终和他保持一段距离，连一根手指头都不许他动。有一次郑志豪因为心烦喝多了点酒，哭着问禡可丽：

「这么多个追求者之中，你…到底爱谁？」

禡可丽作出一副深思的表情，过了半晌说道：「可以说谁都爱，也可以说谁都不爱。」

郑志豪已醉得一塌糊涂，口里喃喃地说：「我是…公司里最…有前途的人，我是…人材，你应该爱我…才对。」

「志豪，人都会死的，短短的几十年，你何必在乎这些呢？这世上没有一件值得我们去在乎的…」禡可丽说到一半，发现郑志豪已哭着睡去。

两个月后的一个晚上，郑志豪就出事了。那天郭轩把心一横，约了他到自己家里，在咖啡里下了料，郑志豪就这样手脚扭曲着像只虾米般的瓜掉了，郭轩毒死郑志豪后才感到害怕，不吃不喝的躲藏了两天，出来自首时已将近疯狂。

禰可丽自动辞职，回吉隆坡。临走前还有点良心，去探郭轩。那时候的郭轩已不成人形了，张着空洞的眼神，脸上似哭似笑的扭曲着。禰可丽也不清楚他到底能不能认得出自己。

「我一直没有告诉你，我得了绝症。」禰可丽有点像自言自语。

「我活不久的了。」禰可丽丢下这一句话就走了。像一阵风似的。

郭轩的案子並沒有开庭，因为他已疯掉了。

(5)

禰可丽一回到吉隆坡，每天和一个建筑工人混在一块，那个建筑工人外号榴梿头，是富家子弟。榴梿头才二十岁，人长得很壮，皮肤黝黑。禰可丽最喜欢他那不依赖家人的硬性子。其实榴梿头离开家庭两年，而这两年期间榴梿头无时无刻没有不想回家，只是为了面子问题而强忍着。

榴梿头和禰可丽相似的一点，是两人时常会做一些「疯」事，就如禰可丽生日的那个晚上，两人冒雨到湖滨公园，喝酒狂歌。禰可丽也破例的让榴梿头挽住她的臂膊，颠了整个晚上。

除了榴梿头外，禰可丽也时常和张京华在一起。张京华是中年从政富商。交际手腕一流，举手投足都有绅士的风度，戴着一副浅褐色的金丝边眼镜。禰可丽一直把他褐色镜片的眼镜作为开玩笑的对象，说他戴有色的眼镜看人。张京华自

从认识禰可丽后，整个人都年青了许多。起初他还能把禰可丽当着女儿看待，但后来他自己也清楚，他对禰可丽的那份感情，不再是对女儿般那么简单。



每次和禰可丽在一起，回家后张京华就感到很内疚。其实他和禰可丽在一起，对他而言是一种冒险。如果被人发现，他在政坛上的地位肯定跌到零点。政治是无情的，不在乎你能不能办事，只在乎你精彩的演讲及个人形象。所以张京华

内心一直在矛盾着。

禡可丽和一个中年人在一起的事，很快的传到榴梿头耳中。

「我知道你常和一个中年人在一起。」榴梿头在戏院里对禡可丽说。

「朋友吧了嘛。你也一样是我的朋友呀！」禡可丽边啃瓜子，边不太认真的应着。

「叫什么名字？」榴梿头讪讪的问。

「张京华罗——」禡可丽头也不回的回答。

榴梿头猛然一惊，从椅子上跳起来。抓住了禡可丽的膀子，大声的问：「你说谁？」榴梿头的嗓门很大，许多人望了过来，低声的埋怨。

「你干什么？张京华又不是你老爸，鬼一样紧张！」禡可丽低声的骂。

榴梿头跌坐在椅子上，脸色一下子变得非常难看，楞呆着，半晌没有出声，脸上的肌肉微微的在抽搐，因为张京华的确是他老爸。

第二天，榴梿头摇电话约老爸出来。那天天气炎热，四处都着了火似的。张京华步入餐厅就见到儿子独坐在一个角落。张京华坐了下来，叫了杯冷饮，望着他那倔强的儿子，等他开口。

「可丽是我的女朋友。」榴梿头用冷冷的语气说话。「我不希望你和可丽在一起。」

「永明，爸知道一切，但…我真的放不下可丽。」张京华狠狠地抽一口烟。

「我会令你身败名裂！」榴梿头从齿缝中迸出这么一句就走了。

愤怒的榴梿头果真不顾一切，向报界透露他们父子那段不寻常的三角关系，结果搞得满城风雨，八卦周刊更加油添酱的夸大一番。

张京华和儿子的关系虽不是很好，但他发梦也想不到儿子竟发起狠，乱搞一番。此事令张京

华外受敌党的冷嘲热讽；内受同党的攻击。他的生意失去了政治力量的挥舞也一落千丈。这种种的打击使到张京华不得已，避到外国去。

榴槤头向报界透露一切，也是一时之气，过后感到非常的内疚，每天喝得酩酊大醉，有一次在酒厅里，醉中得罪了几个阿飞，被刺了几刀，就这样两脚一伸就完了。

榴槤头被刺死三天后，张京华也在国外自杀了。这些惊天动地的事情，对褊可丽而言，似乎不值得大惊小怪，她每天仍然嘻嘻哈哈的过日子，听说她想到英国去，朋友问她为什么，她说是因为她患了绝症，要尽量享受她所剩下的日子。



慶 祝 會

郭书成在这家公司服务已超过廿年，公司的事情他最清楚，以他踏入公司算起，公司有那一年不是赚得天翻地覆的。当然，呈给政府抽税局的另一本账簿上的数目字，自然是另一回事。但是去年公司报亏，却是最最真实不过的了。

今天一早郭书成就接到公司要裁员的消息。每间分行的每一个部门至少要裁掉一人。郭书成对这件事，一点也不感到意外。他相当明白公司的作风，赚钱时职员们沾不到一点好处，亏钱时就要职员们分担。

「……每个部门将裁掉一人，我们市场销售部自然也不例外。这个月公司将作调查，下个月将公布被裁的名单，希望大家有心里准备。」下午的会议，郭书成以他主任的身份，公布这件事。本来肃穆的会议，也因此起了一阵骚动，有些职员呆如木鸡，有些却显得惊讶，总之大家都觉得太突然。

下个月要结婚的陈则栋第一个站起来说：

「这样对我们职员来说，实在太不公平了，那里可以说要裁员就裁员！」

陈则栋的话引来不少人的应和，吴丽芳也开口说：

「我同意，而且市场销售部的人手已嫌不足，那里还可以再裁员？」

「最重要的一点是职员们大多数有家室，被裁后生活费由谁负担？」老叶急忙接口。

「这一个月公司会看大家的工作表现，如果你工作认真，相信公司不会裁掉你的。」

「如果大家都同样努力工作，公司还不是至少裁掉一人。」老叶低声的反驳。

郭书成不加以理会，继续的说：

「这件事情，是由公司董事们策划，我们无权干涉。」

其实郭书成本身也不同意公司的做法，因为职员的工资只占了公司总开支的三巴仙，裁员是不明智之举，但他总不能在大家面前批评公司，所以只好推在董事部身上，大家也不再说什么，只是心里暗叫苦。

自从那一个会议后，人心惶惶，大家互相猜测谁会被列入裁员名单。其中大家公认刚进入公司两个月的小李可能性最大。一来因为小李刚进入公司，对公司的一切事务不太熟悉，二来小李曾不小心得罪过外号牛魔王的张经理。无论如何，这毕竟只是一个猜测而已，人——到底还是最会为自己打算的动物，所以大家都显得份外勤劳，希望被裁员这恶运不会发生在自己身上。

由于经理每天不是在外，就是泡在经理室里，小职员们难有机会和他「亲近」。结果在那一时期，郭书成是最受到小职员特别对待的风头人

物。一会小李请他吃饭，一会陈则栋请他吃火炉，还有许多小职员找藉口送他东西，连平日常和他作对的老叶也主任前、主任后的叫着。

有一次郭书成只不过随口谈起他常为风湿病烦恼，谁知道隔天就有很多下属带来了他们的治风湿病「灵药」。

「郭主任，这是我一个朋友介绍的风湿药，以前他也患风湿病，服了这药后，几十年的风湿病都医好了唷！」小李一见到郭书成就急忙拿出他带来的风湿药。

吴丽芳在一旁冷笑，「你这小李飞刀那会有什么好东西。郭主任，我的表叔是开药店的，他说治风湿最有效的药是这中国四川的药。」吴丽芳边说边展示她的药。

对于下属的这一类作风，郭书成心里明白得很，还不是希望他在经理面前说几句好话，好让自己能逃过裁员这一关。

一个月很快就到了。那天早上张经理一到就召郭书成入他的经理室。大家都知道这是「生死关头」，所以显得格外紧张。过了整半个小时，才见郭书成出来。

「怎样？」大家异口同声的问。

郭书成也没有回答，面无表情的离开办公室。正在大家诧异时，张经理走了出来说：

「这一次被裁的都是老职员，他们的薪水太高了，所以公司要以新人来取代他们。陈则栋将是我们销售部的主任，薪水照原来的计算。」张经理一说完就走向经理室。

办公室一阵欢呼声，隐隐约约传来小李说要开庆祝会的呼叫声。

作

戰

好久没这样子，货车上的日子又重新起伏……。

一向来总觉得这辆货车是四野作战的坦克车；顾客的家是一座座城堡，而每个组员是战士；每天在有毒的阳光下作战。当初不知是下了多大的勇气，离开这圈子去念大学。如今放长假，赶着回来也不是因为第二学年的学费，而是组队上一个个带点阳光的笑容……。

上午天气还好，一到中午太阳就开始嚣张。老大双手稳握着驾驶盘，汗水从他额角滑下，车子虽开得很快但大家都很开心，因为老大的冷静和小心是大家所公认的。窗外的景物飞快的移动，如去年一般。

「各位同事——」老大减低车速继续说，「在市场上肯定会遇到一些困难，如果你们自认是弱者，那就留在车上，只有那些坚强的人，才是成功的推销员。不要看轻自己，你们的工作才是真正具有挑战性的工作。」老大边说边掏出手帕抹汗，明亮的眼睛闪动着，似乎不把一切困难放在眼里。

老大还是老大，没有什么改变。我心里这样想，记得去年我在亚罗士打分行的宿舍过夜，午夜时感到口渴便下楼喝水。很意外的见到老大仍伏在案上涂涂写写，那么的用心，那么的投入。当时是相当激动。老大一手扶起来的朝峰队已是全马最优秀的队伍了，老大还是不满意，不停的要求改善。组员们不称他徐主任反而叫他老大，也是因为他最具有领袖风范和最亲切。

× × ×

「是真的吗？」话刚溜出口，我就觉得自己太过于天真。

「是真的。」老大以肯定的语气回答。

老天！这真是出乎我意料之外。我抬头看老大，他並不象我认为会萎靡不振的样子。他那深邃的眼神让我猜不透他的心情。

「心痛吗？」我低声的问。

站在一旁的明仔，按不住他那火一般的脾气，接口说：

「妈的！那里不会心痛，要老大留在办公室里，说什么要升经理了，应多学习经理份内的工作。另一方面，又向董事部投诉，说什么老大偷懒，工作态度不认真。这实在……」

「算了，人是这样的了。」老大打断明仔的话。明仔是在我离开的那段日子加入朝峰队的。脾气虽然是暴躁了点，但还蛮关心朝峰队的。

「妈的！那里可以算了，令伯真的想买把枪干掉他。」明仔怒气正盛，口里骂个不停。

老大不再说什么，独自沉思。

× × ×

这几夜都很难入眠。每次都要乱了一床的枕和被后，才能不情愿的爬入恶梦。今晚的月亮是又圆又大的那种。月光斜斜的从窗口爬进来，盛了一室的寒意。

这几天老大到底在什么地方？这个问题一直盘旋在我脑中。老大自从被开除后，就好像在空气中消失了似的。正想得入神的时候，明仔蹑手蹑脚的推门进来。

「阿风，老大在楼下等我们。」明仔把他的声量压得最低点。

我急忙爬了起来，心中是一大箩疑问。换了一件衣后，匆匆忙忙的跑下楼，才摸到门口整个人楞呆住了。今晚的风是无情的那种，而老大就立在风中；注视着东方几座在夜色下显得朦胧的山。月光柔柔的洒下，老大竟像战士，一个披着月光战袍的战士。

× × ×

冷气机呼呼的操作，仿佛要把这经理室冰冻似的。虽然如此，真正令我觉得冷的是坐在我面前与我同龄的经理。才二十二岁就能弄到一个经理的职位；真的是不简单。听说他有一个复杂及贫穷的家庭，这使他不择手段想要弥补童年之不足。说得难听一点就是心理不平衡。他换了一个坐姿，让他自己能舒服的躺在椅子上。

「朝峰队的队员呢？」这是他最头痛的事。

「不知道。」我的语气並不怎么友善。

「他们在昨晚静悄悄的离开，连一句话都没有留下就失踪了，你难道会不知道？」他提高声

量。

他见我不作声又继续的说：「我听说他们到威北公司去，是不是真的？」

「或许是他们不满意公司的行政方式吧。他们有脚，要不要走由得他们。」我说话时故意不看他，把视线转向挂着的一幅山水画。

「那你为什么不走？」他凌厉的眼光好像要看穿我似的，我不禁打了一个冷颤。

他看一下表然后说：「你先出去，待会九点半开全体职员大会。」

我耸耸肩推门走出这鬼经理室。彼得似乎在门外等候已久。我一出来，他就急急的跑过来。老大走了之后，他已升为见习主任还接管朝峰队。我还记得那天他活像一条龙，过后他竟向我们队员摆他主任的架子。妈的！老大以前对他不薄呀！他接手朝峰队后，每天数老大的不是，还改口叫老大的名字。不过，他现在已像一只猫般可怜，队员已走光了。

「他们是不是真的跳槽到威北公司？」彼得已急成吃着辣椒的猴子。

「不知道。」我对他有点反感。

「阿风，叫他们回来，我不会亏待他们的。」

」

我一言不发的走开。

准九点半，会议厅里个个交头接耳谈论老大的事。八位朝峰队队员的离开，对经理来说毕竟是件不很光彩的事。大家正谈得起劲的时候，经理铁青着脸进来。他的个子虽小但却有经理的气势。大家都知趣的闭上那张喷着口水的咀，三十多对眼睛朝向同一个方向。

「各位同事，我们有八位职员在昨晚突然失踪，相信大家都应该知道了。有人看见他们是跟

着上个星期被开除的徐主任离开。在这里我想慎重的宣布，我们公司从今天起不负责他们的一举一动。」

他停一会，看到每个人的咀巴张成一个“O”型后，又继续的说下去。

「大家都很清楚，我们的职员全是外坡的人，他们突然“失踪”，连一封信或一句话都没留下，所以我为了他们的安全以及妥当的执行我的任务，我已致电通知这八位才十多二十岁职员的家长，关于他们子女被拐带的事件。他们向我要了徐主任的名字及身份证号码去报案，我没有理由不给他们，至于后果那就要徐主任自己负责了。」

听到这里我整个僵硬了似的，全身像爬满了虫子，经理有意无意的把目光丢在我脸上。咀角浮现一丝笑意。

「姓徐的被开除后，並沒有在二十四小时内交还公司的机密文件，本来我们可以马上起诉他，但我並沒有这样做，如今他竟敢带走我们公司的组员，所以我再也不能宽容大量了，散会后我将会去报案。」

经理越讲越得意，但我再也无法集中精神听下去，只知道他给老大套上“盗用公款”、“玩弄女组员感情的爱情骗子”等罪名。

开完会后，我急忙翻出电话簿，走向办公室外的公众电话亭，心里一直盘算着老大怎样去应付这些问题。电话刚接通，后面竟传来那令我毛骨悚然的声音。

「公司的电话坏了吗？我怎么不知道？」

「私人用途，不好意思用公司的电话。」

我显得有点惊慌失措。

「喔——。」他把声音拉得长长，眼中再度

闪过一丝毒意。

×

×

×

赶着送完两单货，回到公司，已经是晚上十一点了。我伸了个懒腰走了出来。今晚该是十五吧？月光亮得有点夸张。经理泊在对面的车子，在月光下闪动着傲人的气势。

我走近车子，摸一摸车身。心里想如果划几道花在它身上，经理说不定会气死。

四周很静，静得令人有喘不过气的感觉。

×

×

×

雨正下着。夜是那么黑，黑得看不见雨，但是我知道，雨正下着。

今晚是出奇的平静，除了那黑夜中看不见的雨外，一切都很安份，安份得令人怀疑。我加快脚步，免得湿了一身。

老大已安排好一切，让陈主任及他的下属也过去威北公司，一切职位照旧。今晚我得过去帮忙他拆下装在货车上的音响之类等东西。这是他私人的当然要拆下。我想明早经理会被气死吧！陈主任是他手上的爱将，他一走经理的脸真的不知要往那里挂。更重要的是陈主任一走，肯定会惊动董事部，那时他经理的职位也就保不住了。我越想就越得意，得意得忘了一切东西。

再穿过两条小巷就会到公司的宿舍了。我湿透了的身体开始发抖，心里不断的咒骂这小小的雨，竟然把整个人湿透了。

突然！

身后传来电单车发动引擎刺耳的声音。我转身一看，一道强烈的灯光刚好照在我眼睛，我感到一惊，本能的往旁边闪，但背后已被硬物重重的击中！

我顾不得痛，飞快的奔入另一条小巷，再穿

过一道破篱笆，然后躲在一个阴暗的角落。我压着自己的喘气声，猛然记起经理那一闪就过的笑意，带着恶毒的笑意。

电单车的声音划破几次宁静的夜后，终于消失。我靠着墙角坐在地上喘气，我明白这是怎么一回事。反手抚摸被击中的背脊，一股怒火突然从背后烧起。

×

×

×

午夜两点。

我轻声步出宿舍，陈主任和他几个下属已在对面开始收拾东西。老大和陈主任故意在半夜带着下属离开，是有他们的用意的。一来是刺激经理，二来是可以使行动时更方便。

我走过去帮忙拆下货车上的音响。虽然背后还隐隐作痛，但对于刚才的事，我一字不提。

「你已经是高级主任了，舍得走吗？」

「如果我留下来，等到我有机会升经理，分一半他管辖的区域时，他还不是一脚把我踢下来，像踢掉徐主任一般。」陈主任边说边递一枝钳给我。

「董事经理知不知道这件事？」

「他在吉隆坡总公司，那里会注意到我们檳城分行，更何况很多事情都被蒙蔽着。」

陈主任拆下一条电线，别头再说：

「黑暗的事情很多。」

我唯有苦笑。

「对了，那天到底是谁在经理的车子划花？」我突然想起这件事。

「什么！不是你吗？」陈主任吃了一惊。

「你们都以为是我吗？」

「是我！」站在一边的材顺回答。

「我只是想给他一点颜色看看。」

「他好像不再乎。」我说。

「他是忍着痛，没有证据发作也没用。你又不是不知道他很精。」陈主任回答。

「阿风，你要小心些，那家伙开始怀疑为何老大的消息这样灵通。」材顺拆下最后一条电线。

我默默不语。

这时刻，雨已停只是寒风不断的吹着。

「呼——」陈主任不小心弄翻一个箱子，在寂静的半夜里，发出巨响。

大家都不禁吓了一跳，因为都在担心吵醒这几晚故意来宿舍过夜的经理。正在人心惶惶的时候，宿舍边的小巷传来沙沙的声音，间中渗杂金铁相击的声音。

材顺整张脸都变了色，这也难怪，因为经理跟黑社会有来往是大家都知道的。

「锵——」材顺手中的钳掉在铁箱上发出刺耳的声音。

小巷的声音更响了，放肆的向我们逼近。我开始感到害怕，在这苍白的夜色中，我突然想起了很多东西……

想起经理蛇蝎般的笑容

想起未完成的大学课程

想起家人

想起背脊的疼痛

想起……

正在大家心惊胆跳的时候，一只野狗拉着一袋垃圾连同空罐从那条后巷出来。

我松了一口气，跌坐在地上，汗水把上衣湿透了。

夜依然是那么黑。

我突然感到很累很累……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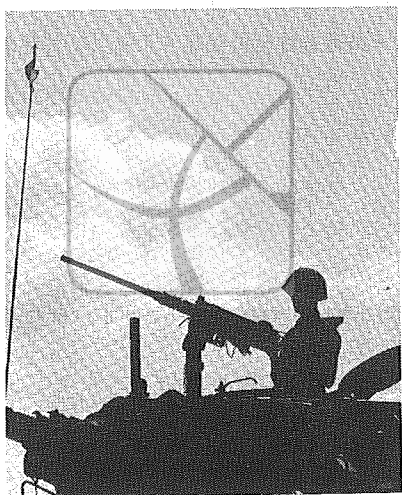
×

×

我托着下巴静静的看着窗外飞快移动的景物。很多东西都该忘记，我心里这样想。老大不知会不会忘记，朝峰队队员坚定的脚步，曾印在这半岛的每一个角落？

窗外的景物依然飞快的移动，正如货车上时一般，正如日子一般…。

「该到太平了吧？」我心里这样想着，窗外的景物竟模糊了起来。



二泉映月



钟东白抵达时，习惯性的看一下他那祖父级的腕表。九点正。他那张方形的脸，在月光下显得分外苍老，其实他只不过二十九岁。

围墙的铁门开着，从外面可看到张金龙独立式的洋楼，上上下下灯火通明，肆无忌惮的在夜色中示威，大门前停满了汽车和几辆电单车。钟东白踌躇了好一会，才把脚车塞在一个角落，理了理被风吹得紊乱的发，走了进去。首先映入眼帘的，是一片像地毯般剪得短短的草。张金龙正忙着招待，几个老同学正在草场中央烤鱼，传来了一阵阵的香味及笑声。

「嗨！东白，我还以为你不来了。」张金龙见到他，忙过来招待，尽他主人的责任。

「几年不见，你可发福了。」话刚出口，钟东白就发现自己在谈些无聊话。

「哈！胖了个肚腩有什么用？」张金龙的笑脸就如他戴在中指的金戒般闪亮。

「都到齐了吗？」钟东白四周环视了一会，发现自己穿得太过随便了点，尤其是穿在脚下的那双球鞋，显得格外刺眼。

「老同学们大都在外坡，出席人数不会很多的啦……嗨！英昂，好久不见。」

钟东白还来不及回头，李英昂已走到他面前，有力的握住他的膀子。

「东白，整九年不见了。」李英昂显得有点激动，声音都微微颤抖。他那张英俊挺拔的脸，这九年来似乎没什么改变。

钟东白默默的望着李英昂，半晌没作声。

「你们聊一会，我待会才过来。」张金龙拉着笑脸走开，忙他的。

「我们到屋里谈。」钟东白低声的说。

两人并肩走向客厅，半途和几个老同学碰面，寒喧了一会，到了客厅很意外的遇见叶东祥自个儿在沙发上发楞。外面的喧闹似乎和他毫无关系。

「喂！东祥，」李英昂喊了他一声，「你还活着呀！」

「哗！」叶东祥见是他俩，高兴得跳了起来，「这次可真是到齐了。」

「怎么没带女朋友来？」李英昂坐下来笑着问叶东祥。

「吹了！」叶东祥耸耸肩笑说，「她嫌我丑。」

其实叶东祥不只身材硕大，还长得挺好看的，浓眉高鼻，英气勃勃，只是那张咀稍嫌大了些，偏偏他爱笑，所以外号叫「大口祥」。

李英昂从袋里掏出一盒廉价烟点上一支。抽了两口，环视一下客厅上精美的布置说：

「同学们一个个都发达了，」缭绕上腾的烟使他看起来有点落寞。「尤其是金龙。」

「这几年来什么都变了。」钟东白冷笑。

的确是改变了很多，李英昂心里这么想。念先修班的时候，他们三人可算是学校里学生中的顶尖人物。他自己是华文学会主席；钟东白是总学长；叶东祥是华乐团团长。三个人还联手创立歌午剧学会。如今这三个顶尖人物却……

「我听说你念了一年的大学就放弃了，对吗？」钟东白打断李英昂的思索。

「喔？你说什么？」李英昂从沉思中惊醒，含糊的问。钟东白只有重复他的话。

「当时觉得大学毕业生，都是过着公式化的生活，每个月拿固定的薪水，重复每天一样的生活，太没有挑战性了。」李英昂狠狠的抽一口烟，然后很疲惫似的靠在沙发上，「当然，最重要的原因是家里要用钱，使我不考虑的放弃了大学，出来找工作。」

「结果你一出来就当推销员，这就是你所谓最有挑战性的工作了吗？」叶东祥说话时，作了一个很夸张的表情。

「什么！你当推销员？」钟东白的表情，像是见着了一只青蛙吞一条蛇一般。这也难怪，毕业后他到怡保受训，之后一直在吉兰丹任教，极少回来芙蓉这里，对李英昂的事，他毫不知情。

「推销员具有挑战性嘛！对不对？」叶东祥笑着替李英昂回答。

李英昂苦笑，随着把烟捻熄。

「挑战性实在太大了，」他皱起他那两道剑一般的眉，若有所思的说，「每天都要面对各种的压力。干这一行，真的看了很多种人。有的以为你是来骗钱似的骂你，如果你再解释多几句，还会拿起拳头揍人。你不要以为你在太阳底下吃力的走，他们就会尊敬你。哼！任你喊破喉咙，他们也不会开门。我一直不明白，把最新科技介绍给他们，难道就很贱吗？」李英昂深深的叹了一口气。

「现在升了主任不是好了啰——」叶东祥又把咀巴咧得老大。

「你们看——」李英昂卷起袖子，一只手臂很明显的比另一只黑了许多。「再干下去，我可成了怪物。」他像个孩子般的笑了起来。

「怎会这个样子呢？」钟东白满头雾水。

「所谓的主任，就是每天握着驾驶盘，安排部下的推销员下市场。右边是车窗，光线只照着右手，所以就成了这样子啰——」

「喂！」李英昂正说话时，一个女同学向他们三人打招呼，「你们怎么躲在这里，外面好热闹喔——」

李英昂仍记得她。但名字却忘了。

「我们正在谈情。」叶东祥向她开玩笑。

「不管你们了。我去烤鱼。」她真的说走就走，快到门口时又回头朝他们说，「出来热闹热闹嘛——」

「好啦！好啦！」叶东祥笑着说，「一会就过去。」

「她叫什么名字，我都忘了。」李英昂边说边拍自己的头。

「素香。」钟东白问答。

「她先生是土木工程师。」叶东祥加了一句。随后又苦笑说，「以前的同学都各自有条前途光明的路走，我却还是打工仔，每天修理别人的摩多……。」

「你错了，」李英昂截断叶东祥的话，「各行业都是一样的，职位越高，付出的代价就越多。我现在就每天和其他主任明争暗斗来争取经理这个职位，这使我感到很累，很想放弃这一切……。」李英昂的声音充满了痛苦。

「当老师也好不到那里去。」钟东白颇为落寞的叹一口气，「如今的教师薪水少，而且连一点地位都没有。从前的家长，都希望教师越严越好。如今时代不同了，只要你稍为处罚他的宝贝孩子，明天他就告到学校来了。」钟东白越讲越是激动，那张方形脸紫胀，头筋叠暴，「哼！我从前太天真了，一心一意想当教师，好好教育下一代，岂知……」

「算了吧！」李英昂也不知怎样安慰他。

钟东白继续说下去，「上午教书，下午课外活动，晚上批改作业，还要给学生补习。有一次改错数学题，被人从巷头传到巷尾。」

「为什么不换另一份工？」李英昂问。

「出来又能做什么？从头开始？」钟东白苦笑，「我想我这一生完了。」

「来——」素香再度进来时，手里端着一碟香喷喷的烤肉。「我就知道你们这三剑客，永远都那么多话好谈。」她边说边把那碟烤肉摆在玻璃矮几上。

「发达啰——」叶东祥笑着拣了一只鸡腿，「这么好死，亲手烤给我们，一定是有什么企图。」

「哈！猜对了！」素香开心的笑。

李英昂细细的打量一下素香，发现到她的笑容虽然依旧，但眼角已起了皱纹。这和九年前穿着校服的她完全不同了。时间实在太恐怖了。这九年，李英昂走遍了马来西亚半岛的每个角落，时间给他最大的改变却不是外表，而是他的心境

「素香，他们答应吗？」张金龙的声音比人先到。

「我还没开口，你跟他们讲好了。」素香笑着回答。

「我给你们带了些酒——」张金龙说到这里，狡猾的笑了一下。「吃肉喝酒后，就请华乐团团长为大家表演笛子，也请音乐天才表演小提琴，乐器我已准备好了。」

「我就知道你们有企图。」叶东祥说话时，手不客气的把酒肉往口里送。

「音乐奇才我可不敢当。我已多年没玩乐器，而且我比较喜欢大提琴，对于小提琴我拉得不好。」李英昂说话时，盛满一杯酒。「我那把大提琴都卖掉了。」

钟东白一听李英昂把自己心爱的大提琴卖掉，心里吃了一惊。他仍记得李英昂告诉过他，「如果我不能成为音乐家，我宁可流落街头拉小提琴卖艺，就如古时候的剑客，宁可为强盗，终日身不离剑一般。」

「我不管，总之一定要你们表演。」张金龙边说边拉起叶东祥往外走，李英昂和钟东白只有随着他。

外面仍是很热闹。同学们三五成群的谈天，时不时爆出笑声。有很多同学把另一半带了来。个子高高的陈慧玲还把她的两个宝贝孩子牵来。

「大家注意！有好消息。」张金龙的话使同

学们都移步过来。「我们请叶东祥和李英昂同学为我们演奏，大家说好吗？」

「好极了，我举脚赞成。」从前最喜欢捣蛋的陈炳坤，抢先回答。

「我们先请叶东祥用笛子独奏。」张金龙开心的宣布，接着掌声四起。

「我不行了。」叶东祥笑着拒绝。

「叶东祥，你不吹的话，包你今晚回不了家。」陈炳坤故意摆出很凶的样子，引起了很多笑声。

素香双手捧着笛子，递到叶东祥面前，叶东祥只有接了说：

「我就吹一首『喜相逢』献丑吧！」

检查了笛膜，叶东祥手一扬，笛子平放在唇上，清脆高扬的笛声就一粒粒的滚出。唸先修班的时候，叶东祥的「吐音」已是炉火纯清，而今似乎更出神入化。笛声轻快且无杂音的在空中飘荡，令在场的人无不暗叫好。这九年来他对华乐的热爱不曾减过一分。为了这个原故，叶东祥曾一度与父亲反脸。父亲骂他没出息，每天只忙一些不能赚钱的事情。

一曲完毕，掌声如雷。

「接下来我们请李英昂小提琴独奏。」张金龙边说边把小提琴递给李英昂。钟东白瞧得很细，李英昂接过小提琴时，手竟然微微发抖，调音时手抖得更明显，内心的激动完全无法掩饰。

李英昂什么话也没说，弓九十度贴紧着弦，琴音便滑出了。他奏的並不是小提琴曲子，而是二胡名曲「二泉映月」。钟东白曾听过他用大提琴奏这一首。大提琴声音低沉，小提琴声音哀怨。「二泉映月」曲名虽诗情画意，但事实上是首悲歌。李英昂告诉过钟东白，这首曲子是一个流

落街头艺人的作品，是对悲苦生活的叹息。

钟东白默默的注视着李英昂，发现他对小提琴的掌握已大不如前，连跳把位都慢了些。虽然如此，钟东白觉得如今他奏的「二泉映月」比起以前来得传神。以前每次李英昂看舞台表演后，总是叹说：「他们太注重技巧了，其实技巧只是为了更贴切的表达感情而已，它本身并不重要，音乐是这样，舞蹈也是这样——」。当时钟东白对他这番话并不再意，而今看他奏「二泉映月」，才能感受到他的看法。

李英昂这首「二泉映月」，正好与刚才叶东祥的「喜相逢」相反，全首曲子在怨恨中结束，使到原本热闹的场面稍为平静。

李英昂奏完后，张金龙强拉陈炳坤出来唱歌，场面又再热闹起来。李英昂趁人不注意，悄悄走开，钟东白与叶东祥随后跟他。

「我得走了，」李英昂边走边谈，「我的队伍在太平，现在得赶回去。」

「我也得早点回去——」钟东白喃喃道。

「你通知金龙一声。」李英昂握住叶东祥的手。

「你们今后有何打算？」叶东祥问。

「我大概会出来搞生意。」李英昂又掏出香烟。

「我还有什么办法，只有教下去。」钟东白苦笑。

「你呢？」李英昂问叶东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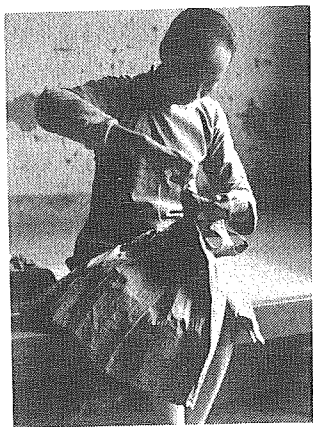
「有机会就换其他工作。」

三个人边走边谈，叶东祥送到围墙的大门才趯回，李英昂说一声再见就跳上公司的货车赶回太平。钟东白把自己的脚车推出来，看一下腕表，十一点二十分。

夜风无情的刮着，钟东白的头发都被吹得乱了。张金龙的洋楼仍旧门灯高烧，佇立在夜风中，显示它威风。



吉打河



(A)

林大妈像座被摆在沙发上的雕象。当然，这不是件很好看的雕象，因为林大妈很老。老得令人无法想像得出她年轻时候的样子。客厅上所布置的东西都很贵重，每一件都发出闪闪的亮光。当然，林大妈是例外。

• 林天福一进门，就把自己连同肚臍一并扔在长沙发上，然后点上一枝烟。

「妈——」他吐一口烟后叫了她一声。

她没有听到，机械化的看电视。天福提高声量再叫了一声，她这才别过头来。

「今晚收拾一下，」天福说话时眼珠子一直很不安的滚动。「明天中午我送你到二哥那里。」

「哦？一个月了？」林大妈含糊的应了一声。

「是的。」天福以肯定的语气回答。

这一个月来，她很少说到话。除了正明放假回来探她的那次，她很开心的说了很多话。正明虽是外孙，但却是唯一能让她感觉到自己的血有在子孙中流的一个。

(1)

天贵刚满月，林大妈就把他背着做家务。鬼叫阿林做什么鱼行，钱赚得少又有一大堆臭鱼腥味的衣服。

林大妈才把衣服放下锅里煮，背后的天贵就啼哭了。邻家的木屐嫂听到天贵的哭声，探头过来。

「小孩子刚满月，你也该休息啊！怎么又跑出来呢？」

「怎能再休息，家里头实在太多东西做了…」林大妈边说边赶着把阿林带回来的鱼去鳞。「大的天胜和二的天祥跟他老爸到巴刹工作…哗！这条鱼还挺肥的…天福和小英又太小，没法子啦！」

「要我帮忙吗？」木屐嫂随口问，心早已在自己正煮着的几条菜心上了。

「甯啦！」

(2)

「天贵，阿妈忙，出去外面玩，乖乖知道吗？」

「不要！不要！妈妈抱。」

「等阿妈忙完后才抱你，天贵听话，听话才是乖孩子。」

「不——」

「阿妈投降，乖乖听话，晚上才抱你。」



(3)

甘榜屋在风中无助。林大妈发现死了四只鸭。什么原因林大妈不清楚，总之这四只鸭是死了。这些日子的心血也死了。她有一股想喊的冲动，这是在唐山所未有的感觉。

(4)

林大妈在吉打河汲水时，总喜欢遥望对岸，对岸比这里美丽得多，她想。

(5)

天贵尽量把自己九岁的身体缩成一团，惊惧在空气中弥漫着。

「拍！」一只木屐摔在他头上。

「打架！这么小就懂得打架！叫你卖雪条你却跟人打架。人家木屐嫂的孩子又乖又聪明，你也不学学。」

天贵的害怕已消失，怒火却冒起。他最讨厌阿妈把自己和别家的孩子相比的了。最最讨厌的了。

(6)

天贵赤着脚，提着一个篮子。

「雪条——」他用他十二岁的声音喊着。卖不完他可真的不敢回家。阿妈为什么这样凶呢？真的是不公平！不公平！自己在唐山受苦，却也要我一样受苦。

柏油路是一个长镬，煎着他的脚。

(B)

她屈下身进入那部不属于她的轿车。天福一踩油门，世界就移动了。她记得日本鬼打来时，她背着小儿子天贵拼命的跑。那时，世界也是动的，但没有这样快，而且方向是由自己决定。

「妈！在天祥那里住一个月后，轮到大哥时，你再问问他能不能给你长期住下去。他是大哥，他应该负责任。」

天福狠狠的抽一口烟。老妈过来他这里住真的很不方便。阿霞已经向他说过很多次了，老人一过来住会引起很多麻烦。每个早上还硬要吃粥！真是的。

「我老了！你们都不要我了是不是？」林大

妈这回可真忍不下去了，「我告诉你，你老婆偷偷在粥里放泻药，你以为我不知道吗？这种老婆若是在唐山…」林大妈太阳穴的青筋都浮起来了。

「好了！你不要疑东疑西好不好？」天福狠狠的再吸一口烟，老人家真的是麻烦！

(7)

吉打河慢慢的流。一只蜻蜓从这岸飞到那岸。

(8)

小房内弥漫着烟，朦胧在散播着。

阿林枯瘦的身体半躺着，眼睛沾上了朦胧。世界也朦胧了起来。



(9)

吉打河旁一颗椰树掉下一粒老椰子，浮在水面，飘着飘着。飘向什么地方没有人会知道，只知道它永远也不会飘回来了。

(10)

老大天胜终于娶了老婆。结婚当天，老二天祥和老三天福，跑到对街把老爸阿林，从鸦片房拉了回来。

(11)

林大妈拉长了脸坐在客厅。

「你去叫你大哥他们起身。」林大妈实在忍不下去，开口叫天贵去。「这是什么世界！那有媳妇比家婆迟起身。」

(12)

马来亚的天气很怪。上午天气还好好的，下午却大大的下了一场雨。

(13)

「我反对！你若娶她，你就甭叫我阿妈！」林大妈用嘶喊式的声量抗议。

「妈，你不要相信什么八字好吗？我是一定要和她结婚的了。」林天福用很坚决的语调说话。

「你看看你大哥，当初和那种下巴尖尖的女人走在一起时，我已劝过他，他不听！你看，那女人自以为是千金小姐，这个不做，那个不做，还说我虐待她，就这样搬出去住。唐山那里有这样的媳妇。天祥也是一样，疼老婆，老婆叫搬就搬……」

「我也搬出去！」天福的声音也不见得小。

林大妈不禁一呆，「好！好！你们都大了，甭吸老母的奶了，新时代了，在鱼行捞到一笔可以飞了是不是？不孝子是会被雷打火烧的……」林大妈老泪纵横，天福却没等她讲完就留她一人哭泣，扬尘而去。

(14)

阿林无神的躺着，鸦片削去了他旧日的风采。他把自己幻想成一条龙。龙不也是这样子吐烟的吗？但是龙能飞，阿林不能，阿林的天空是这鸦片房。

他抬起头，见到一只蜻蜓夹在门缝中。

(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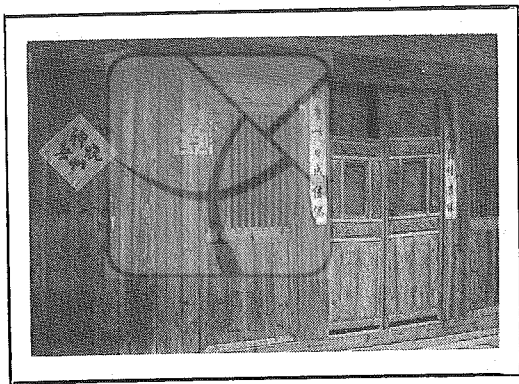
林天胜很意外的梦见自己回到老屋。一切依旧。老妈还是一样的贱骨头，穿着那件蓝布衣，忙个不停。

醒来时，老婆仍在梦中。他睡不着去，蹑手蹑脚的爬下床，但还是惊醒了她。

「这么早起做什么？」老婆的声音很模糊，口里像含着沙一般。

「我睡不去，你睡，你睡，不吵你。」天胜满怀歉意抚一下她的脸。

屋外，天仍然闭着眼。



(16)

很多缭绕上腾的烟，在阿林身边嚣张着。烟不是阿林吐出来的。阿林已不能吐烟。

天福木然的走前上香。这是他搬离老屋后第一次回家。林大妈在一个角落流泪。

「雷打火烧的不孝子啊！老爸死了都不要回家！」林大妈颤动着乾瘪瘪的咀唇，不断地咒骂着不愿回来的天胜和天祥。

(C)

天福放林大妈在篱笆外就匆匆的离开了。篱笆门上了锁。林大妈喊着天祥的名字，但没有人来开门。屋内有两对眼睛在偷看林大妈，但林大妈不知道。

太阳很嚣张。林大妈再喊，太阳更嚣张。她对着不是很高的篱笆踌躇了一下，但太阳却毫不犹豫的表现自己的霸道。

篱笆

太阳

柏

路

都在

动。

油

浮

(17)

林大妈从天贵粗厚的手掌接过带点鱼腥味的钱时，心里浮现一丝温暖。

「如果你哥哥都像你，那该多好。」林大妈深深的叹一口气。

「哥哥们也有他们的理由，况且这小屋也住不下这么多人。」天贵笑着，两道剑一般的眉高高扬起。

(18)

林大妈一大清早习惯了爬起来烧香，重复着每天一样的生活。

「天官啊天官！你要有眼啊，天官！收拾那个下天胜贡头的女人。天官啊！天祥你也要救救他。天官……」

(19)

「婆——婆——」正明模糊的叫她。

「乖哦——」她握着小外孙的手。「阿英，

你应该给他多吃点。」

(20)

林大妈曾竭力地回想，自己在唐山渡过的童年，但是除了提水、磨米之类的工作外，她再也记不起其他东西了。

(21)

正明怯怯的偷看天贵刚娶入门的素贞。正明喜欢看她小小的咀唇、大大的眼睛，还有她好好听的笑声。

刚才随着妈妈一来到，她就过来和妈妈谈话，还塞一粒红毛糖给自己。她看起来好像很开心的样子。

(22)

林大妈有空时喜欢坐在一个角落发楞。她常不自觉的回想在唐山的那段苦日子。被卖到阿林家当童养媳的那年，该是十岁吧？都这么多年了，一切仍如此清晰。

(23)

要把鸭群叫回来的方法很简单，只要把喂它的盆敲一下，无论多远鸭群都会赶着回来。这是林大妈所知道的常理。

(24)

正明喜欢看电视。这架电视机是天贵小舅买回来的，那是这一带的第一架电视机。刚买回来的那天，邻家的小孩都张大咀巴围了过来。他感到很骄傲，因为这架电视机是他的小舅买的。从

那天起，正明更喜欢来婆婆家，不过他不再喜欢听婆婆讲唐山的故事，或讲作「新客」的故事。那些故事他已听得腻了。

(25)

「哈！坏人被打死了，被打死了！」对正明而言，这是最开心的事了。

「傻孩子，做戏吧了，那里有什么一定的好人和坏人，好人有时也会做坏事，坏人有时也会做好事，做戏才这样做吧了。」林大妈笑笑，手中拿着纸和笔。

「婆婆快写！九六三，他们的车号码是九六三。」正明喊着。

A large, stylized handwritten number '963' is shown. The '9' is a simple loop, the '6' has a small tail, and the '3' is composed of two curved strokes. The number is written in black ink on a light background.

林大妈吃力的写着，很吃力，像写自己的一生。明天将是一道赌注，赌这一生的福气。

(26)

林大妈牵着正明的手。正明从早上已开始吵着要她带他来这河边。这条河永远是安静的躺着，从阿林活着到阿林的去世，它并没有什么改变。阿林很会游水，做新客的时候常常到这里游。如果不是迷上那鬼鸦片，那里会这么早就死了。

刚从唐山过来时，每天都要从这里汲水挑回家，有一次不小心掉下去差点溺死……

「下雨了，婆婆。」

「喔？不要紧，雨不大，我们走回去。」

回家的路不是很远，雨也不是很大，但这么一段路程，全身都湿透了。以前在唐山，也常被这种雨淋湿。雨下大一点自己就会提防，这种不

大不小的雨，总是让人不知不觉中湿了。每次发现时已太迟了。

(27)

天空在悲哀着。

素贞忐忑不安的心在小雨中飘。昨天还吵嚷嚷的鸭群，今天不再吵了，而且永远也不会再吵了…

林大妈的脸色换了很多次，但一直保持沉默。在这种无声的气氛中，素贞只觉得双腿酥软得摇摇晃晃，一阵风吹来，素贞打了个冷颤，全身像有千百条蛇在爬着。

林大妈许久才长长的嘘了一口气，「挖个洞把它们埋了。」幽幽的丢下这么一句后，林大妈头也不回的离开。

天空更加的悲哀，连素贞的心情都湿透了。肚里憋了一堆问号。这些鸭是怎会死的？饲料有问题吗？以家婆的脾气应该会…但又为什么这样就离开？

雨下个不停。

(28)

林大妈节省电流的方法是有点离谱。晚上要八点才亮灯，有时甚至点一小根蜡烛就过整个晚上。

(29)

素贞的第一胎是个女的。产下不久中了黄疸病，医生提议换血。

「换血？换什么鬼血！去买些黄枝回来，煮了给她喝，早上抱出去晒晒太阳，三四天就会好

了。换什么血？」林大妈鼓着腮帮子，瘦小的头颅前后晃荡着，「你二哥出世时也一样…」

「妈，医生说如果不换血，孩子可能会痴呆，反正我有一些钱，听医生的话，换血也是好的。」天贵噘嘴的说。

「由你吧！由你吧！」林大妈闭上了眼，咂着乾瘪的咀巴直摇头。

(30)

医生在为小孙女换血时，林大妈看得眼睛都花了。一条管子把血抽出，另一条管子把血输入。新的血输进，旧的血输出。两条管子一出一入，忙个不停。

(31)

林天祥现在住的地方，是幢崭新的西洋式洋房；有个相当大的草场；别致的矮篱笆；屋内有个十分宽敞的客厅。客厅的沙发柔软得使每个第一次坐它的人，都「呀」一声，以为自己陷入云中。

当太太在楼下客厅打牌时，天祥喜欢自个儿在阳台上，闭着眼睛沉思，近来一闭上眼，总会想起日本仔从巴冬打进来的那一幕。当时的人，逃难的逃难，抢东西的抢东西，乱得天翻地覆。大哥抢了一条金链；自己年纪小小也扛了一包米和几匹布要逃回家。跑到老巴刹时，刚好红毛鬼炸掉桥，不给日本仔渡过，幸好另一座红头桥他妈的够硬，要不然渡不了河，肯定被日本仔捉去灌水。

其实日本仔打来时，老妈也真是够可怜的。天贵啼哭不停，老妈怕连累其他人，只好抱着他离开地下洞，躲在香蕉园里饿了三日三夜…干伊

娘！想老妈干什么？

(D)

天祥上篱笆的锁，原是要让林大妈自动离开，往大哥天胜那儿去，岂知她竟笨到想攀篱笆进来。天祥心里暗骂干伊娘的时候，林大妈佝偻乾枯成骨架的身体已像一件破烂旧布般的从篱笆上掉下来。

林大妈脚下一空时，只感到身体在飘浮着，又好像飘回到了唐山，阿林家的那口井不就在眼前吗？不，那是吉打河！不要！我要那口井。

天啊—— 不要吉打河—— 井

磨米机 太阳 小井 阿林

吉打河 唐山 冬天 素贞

红桥 老屋

天贵 老爹 神台

(32)

林大妈斜倚在老藤椅上，在她左边的桌上，一个小皮包打开着，露出十几二十张正嚣张的红钞。素贞十分羞惭的站着，脸儿都紫胀了起来。

「回娘家为什么要带这么多钱？说！」话从林大妈齿缝中进出。

素贞囁嚅的说了一句「我——」就噎住了。全身的血液像全涌到头上来了似的，只感到两腮滚热，喉头像给刀割伤，一阵阵的刺痛起来。林大妈突然站了起来，掀起素贞的头发，手掌像鞭子般的鞭在素贞脸颊上，口里一边骂：

「我早就怀疑了，今天看你有什么话好说？」

素贞一个不防，跌在地上。天贵心痛地要求母亲住手。

「妈，算了。」

「算了？那里能算了！这几年来她不知偷了多少我们家的钱给她老母，这种事传出去不知要多丢脸。从她进门后，我只中过两次万字，你的生意越做越差，生下一个女儿也成个白痴，手脚像虾米一样。换啦！去换多几次血！造孽啊——」

「她的老母生日啦！」天贵强为素贞解释。他虽知道素贞拿钱回家，但他并不在意。

「她老母大死人啊？过个生日要送她这么多钱！我生日她怎么不送点钱过来？」

素贞在一旁饮泣。

哭声 高

时 时低。

(33)

年轻的时候，瘀血不过三两天的功夫就消了；就算是割伤也是几天就好了，而今林大妈发现，瘀血割伤要好久好久才好。好久好久才好唷——

(34)

傍晚。天苍凉了起来，万物似乎也沾上了伤感。素贞照例的穿着木屐，走进鸭寮喂鸭。首先映入眼帘的，是三只伸长脖子仰在入口处，死了多时的鸭。素贞猛然一惊，寒意像虫子般在背脊爬，举目一望，五十多只鸭只剩十多只在凄凉的叫着，其他的全部都死得眼睁睁。似乎都很不甘心。素贞倒抽一口气，全身都颤抖了起来。踌躇了好久，抬头迷惘的环视一下，然后才举起沉重的脚步，回家向林大妈报告。走回老屋这路程，她只希望越长越好，最好能永远都走不到……

「啪——」林大妈弄清楚是怎么一回事后的第一个动作，便是给了素贞一个耳光子。

「你是不是不甘心我不让你带钱回家，毒死我家的吗？」林大妈口里骂着时，枯瘦的手已像鹰爪般，向素贞的头伸去。素贞一大撮黑发被连皮带肉的扯下，脸颊上印着一条条血印子，哭成了一个泪人。

「我先去看看，回来再收拾你。」林大妈临走前，还往素贞肚子加上一脚。林大妈绝对想不到的是，她才跨出门口，奄奄一息像小病猫的素贞，竟蹒跚着脚步走进冲凉房，一口一口的灌下了洗衣蓝药水。

等林大妈回来时，素贞已像一只掉下水的猫般翻滚，两只手在空中乱抓乱捞。最触目惊心的是她腿下，红得比红钞更撼人的——血！血不停的涌出，有时像傍晚的天空；有时像红色的梦，有时像红色的钞票。

林大妈见到素贞这幅模样，脑里已乱成一堆泥泞，只听到身傍有很多人，很多声音。等她稍回过神来时，只见天贵抱着素贞，光着脚，边哭边奔向医院。林大妈突然感到很累。她并不知道素贞有了孩子，真的不知道。

她觉得天地突然 旋转 转。
在 旋

(35)

唐山的河都是往东边流；吉打河的河水却是往西边流。为什么呢？到底往西流好还是往东流好呢？林大妈常常在河边楞楞发呆。

(36)

老屋边种了不少的花，其中以凤仙最多。凤仙花的繁殖方法很特别，总要把种子像箭一般射得远远的。

(37)

「婆婆，舅舅们已答应让你每个月轮流在他们家里住。这样的话……」正明的话还没说完，林大妈已厉声的说：

「甯讲了！你是要婆婆做乞丐吗？要我去看他们的脸色？甯想啦！」

「妈——」小英用乞求的声音要求固执的母亲，「你已近七十岁罗！不是二十多岁来做新客的时候了啦！」

「不——」林大妈站了起来，瘦小的身体竟像一座山。真的像一座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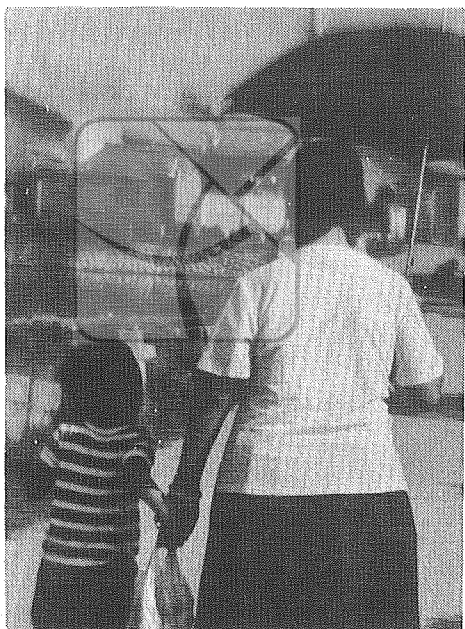
(38)

天贵前额上的毛发差不多都脱落殆尽。前几年在街上遇到大哥天胜时，还讥笑他头顶的发长到了下巴去，如今自己的额前也快秃光了。天贵自从脱离撑不下去了的鱼行后，每夜都在这戏院边炒面。炒来炒去，什么斗志理想都炒光了。素

贞自从自杀流产事件后，已经瘦成一支竹。两片嶙峋的肩胛，高高耸起，一张惨白的脸上，就只剩下像两个大黑洞的眼睛。天贵实在不忍心要她出来帮手。但——唉！没法子啦！女儿到现在还不能走动，等于半个白痴。要不是因为素贞流产，现在应会多了一个帮手。天贵突然想起了林大妈，一股怒火从心中冒起……

「喂！老板！是不是要我们等到天亮？」

「来啰——」



(39)

林大妈牵着天贵的小手在吉打河河边走着，天贵开心的朗诵：

一只电船走福建，
走到半海出黑烟。
姑娘生美我不愿，
我要吃菜作神仙。

天贵突然挣脱林大妈的手，跳入河中，咦？
不！是唐山的井里！

「天贵！天贵！」林大妈从梦中惊醒时，客厅的老钟刚好敲了两声。

天还黑着，距离黎明似乎还很远……

(40)

「她在房里晕倒后，就这样去了。」小英低声的对天胜说。

「要不是她以前喝了洗衣药水，我看是不会这样早去的。」天胜一直看着那些忙个不停的道士。「阿妈也真是的！」他摇摇头加了这么一句。

「我帮她换衣时，她的身体已僵硬了，很难穿上衣服，我就低声的说：『素贞，这一世的恩恩怨怨都该忘了，多多保佑你的孩子。』说也奇怪，一讲完她的身体就比较软了。」

「哦——」天胜漫不经心的应了一声。眼睛不停环视四周。

「天贵——，他怎样了？」天胜别过头来。

「素贞刚去时，他握着巴冷刀想回老屋砍阿妈。二哥和三哥把他捆了起来，他口里骂个不停，说是阿妈害死素贞，还说他的女儿是因为阿妈乱打素贞，所以生成这样子。」

「哦——」天胜看一看表，「我得走了，你大嫂要我早回。」

「大哥！你忘了上香。」

「哦——」

(41)

小英还没出嫁之前，一有空便到老屋边种了不少花。林大妈也亲手栽了四株杜鹃，每天浇水。原以为这四株杜鹃会开出一些花，那里知道自己忙了一阵子，野草杂树长到腰边高，那四株杜鹃连一个屁都没放就这样去了。林大妈每看到那长得放肆的野草，便想起曾亲手栽种的四株杜鹃。

(42)

林大妈发现自己常自言自语，有时候在煮饭时自言自语，有时候在夜里对着蜡烛自言自语。其实这不是她故意的。

(43)

天祥趁太太在楼下打牌时，又到阳台上沉思。前几个月答应了小英，让老妈轮流住，她竟不愿过来！乾伊娘！还会吊价。要不是怕巴刹里头闲言闲语，我可不愿答应。

小时候被虐待得太多了。当年不懂得危险，时常爬上板厂的大树桐上撕树皮，拉回家当柴烧，如果当时随便一条树桐稍微滚动，自己早已成肉酱。

(44)

晚上八点，每一家都亮了灯，像各自在屋里藏了颗太阳似的，只有林大妈的老屋仍在暮色中凄凉着，显得格外孤单与无助。小英到达时，心里猜想老妈一定又是陪蜡烛过夜了。

一步入客厅，小英就强烈的感觉到发生了事

情。没有灯、没有蜡烛、没有林大妈！整个客厅一片死寂。小英试探的叫了一声却没有反应，只留下自己的声音在黑暗中迴响着。

「妈——」她边叫边亮了灯。厨房突然传来一阵若有若无的呻吟声，小英惊跳了起来，急忙往厨房跑，赫然看见林大妈倒卧在地上。小英急忙把她背入房里。喂了她一口温水后，林大妈看来比较清醒了。

「我……厨房……不小……心绊倒。」林大妈有气无力的说。乾瘪下塌的咀巴，连一丝血色也没有。小英心里一酸，眼泪就滑下来了。

「妈，跟哥哥们住吧！」

「不——」

「妈，我求求你，让我安心点，跟哥哥们住，至少有人会看顾你。」

林大妈不再说什么，她能不答应吗？所以她只有闭上了眼，淌下眼泪，像个孩子似的饮泣了起来。

屋外，不知名的虫拼命地哭，像要哭倒一座山似的。

(E)

天胜和太太到达医院时，天祥和天福两对夫妇在一旁交头接耳，不知谈论些什么。小英在另一边低声饮泣，正明在旁加以安慰。

「大哥，阿妈死后，安放在你那边对吗？」天福一见天胜走来便抢先问。

「哦，她死了吗？」天胜也有点惊讶。

「还没有这么快，不过医生说也差不多是时候啦！」天祥的老婆尖着嗓子接。

「哦，刚才你说什么？」天胜别过头来问天

福。

「我说阿妈死后放你那边。」天福边说边摸自己的肚膈。

「为什么要放我那里，都是天祥惹出来的祸，停放在天祥屋里好了。」天胜一脸紫胀。家里摆幅棺材，什么财都会溜走了。

「乾伊娘！大哥是你做，不是我做呀！」

(F)

天贵昨晚接到消息，今天一早就飞也似的赶来了。

「肋骨断了一枝……流了很多血……加上她身体本来就虚弱……」小英说话时，心里一酸，泪水就不自觉的滑下来了。

「够了，够了，我只想知道她有没有说她的钱和首饰要给谁吗？」天贵要钱，他知道了钱的重要性，再说，这些钱应是他的。

「没有讲啦！」

天贵不再说什么，转身进入林大妈的病房。其他人发现不对劲也跟了进去。

病房里的林大妈一头蓬乱的白发；一脸皱纹；额前还留着血迹；两个乌黑的眼袋子与苍白的唇形成强烈的对比。空洞失神的眼睛，怔忡的望着天花板。天贵也吃了一惊似的，呆望着她，半晌才粗着喉咙大声的说：

「还来我的钱，你不要跟我说你能带着去。」

「唷——钱是大家的，怎会是你个人的份。」天祥的老婆打鼻子眼里冷笑一声。

「伊嬷扑基！我没问你，你畜插咀。」天贵的嗓门宏大响亮，天祥的老婆也吓了一跳，不敢

多言。一直沉默的林大妈突然开口，声音像来自另一个世界般凄哑。

「我没……欠你钱，我的钱……是中万字存下来的。」

林大妈的钱和首饰加起来也有整两三万，虽不是笔大数目，但也是钱啊！钱有谁会嫌多。天胜、天祥和天福也想知道这笔数目如何分配，所以也不阻止天贵发言。

「中万字？」天贵乾笑两声。「我在鱼行赚钱的时候，你每天不知从我裤袋里，拿了多少钱，你现在说是中万字？」

天贵越说越激昂，脖子上的青筋暴起，林大妈却咀巴一张一合，「伊伊呜呜」，半天也进不出一句话。天胜看到情况不对，急忙说：

「够了，甭再讲了。」天胜说话时，向天祥和天福使眼色，要把激动的天贵拉出去。

「不要靠近我，今天谁靠近我就先给谁一刀。」天贵一亮出刀，整个病房就混乱了，劝解声和尖叫声更增加了紧张的气氛。正明冲向前想抢天贵的刀子却被天贵割伤了手，鲜血淌红了整条手臂。

「不要冲动，有事慢慢讲！」天胜只能喊着，叫他上前制止天贵他可不敢，近几年来富裕的生活已把他养到皮尊肉贵了。天祥和天福各自挺着肚腩是更不用讲了。

「我忍了这么久，就是要等今日。都快死了还死命抱住钱……你欠我太多了。唯一的女儿在胎中被你打成白痴；老婆被你迫到自杀……」天贵一提到素贞，激动得淌下眼泪，全身颤抖，突然冲前一步举起了刀……

林大妈合上了眼，淌下了眼泪。

「妈，为什么我们要躲在这香蕉园？」

「日本仔会杀人的呀！」

「妈！我饿。」

「天贵乖，喝妈的奶。」

「妈，你不饿吗？」

「妈不饿。」林大妈边说边淌下了泪。

天贵躲在一个角落偷看阿爸打阿妈。

「拿钱来！」

「家里要用都没有了，那里还能给你去啜鸦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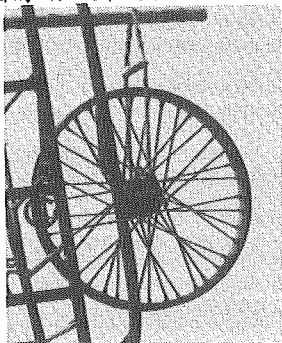
「天贵不是有卖雪条吗？」

「家里要用。」

「伊嬷扑基！钱财那里轮到女人管！」阿林狠狠的踢了一脚。林大妈痛得眼泪都流了下来。

天贵回过神来时，已被医院的工作人员抢了刀子拉了出去。病房内的林大妈仍然合着眼，连眼皮也没动一下，眼角挂着天贵所熟悉的泪珠。

医院外的天空依然是蓝色；吉打河仍旧是朝西流；唐山的河始终往东流。



突然对自己的文章不被人们所接受而感到悲哀。如果不是因为自己够狂傲，自己瞧得起自己，文章——是写不下去了！能写的或许只有日记罢了！真的。

我爱我写的东西，爱得发狂。我要在半夜从床上爬起来，把它们布满整个房间，然后对着它们哭泣。它们让我快乐，也让我痛心。很多时候我都感到很内疚，我竟无法让它们象其他人的文章一样，光荣的爬到报刊上去。我对不起它们。我只能让它们藏在暗无天日的抽屉里。

我不想把自己改造成其他人，我要做我自己，但他们说我写得很怪，他们要我写得和他们一样。散文要有散文的架子，要有头有结尾；小说要象小说，最好能以族人被压迫为题材。我做不到。

我不得不出书，真的。我须要对得起自己的文章。

18.12.1989

文采出版社书目

文采丛书

- | | |
|-----------------|------|
| 1. 回家(小说) | 落叶 |
| 2. 青青草地(散文) | 水流星 |
| 3. 医学手记(散文) | 陈金尖 |
| 4. 飞躍马大校园(散文) | 叶宁 |
| 5. 马大湖边的日子(散文) | 程可欣 |
| 6. 游子生涯(散文合集) | 陈雪芳等 |
| 7. 舒卷有余情(散文合集) | 程可欣等 |
| 8. 跟自己谈天(小说散文集) | 徐永强 |

专栏精述

- | | |
|------------|-----|
| 1. 玫瑰叶(散文) | 林雪乐 |
|------------|-----|

教育丛书

- | | |
|-----------|-----|
| 1. SPM 华文 | 苏金柳 |
|-----------|-----|



文采丛书 ⑧

跟自己谈天

作者 • 徐永强

设计 • 编辑 • 王俊魁 陈韵宁

校对 • 田逸娟 杨翠瑛

• 出版者：文采出版社

SYARIKAT SASRIA

7, Jalan Chempaka, Taman P. Ramlee,
Setapak, 53000 Kuala Lumpur,
Malaysia.

• 印刷：益新印务有限公司

PERCETAKAN ADVANCO SDN BHD

23, Jalan Segambut Selatan,
51200 Kuala Lumpur.
Tel: 6269211, 6263206.

• 第一版：一九八九年十二月

• 定价：马币三元五角

版权所有 • 翻印必究

(缺页，破损，装订错误，请寄回更换。)



**Published in
Malaysia
M\$ 3.50**